

# 書面質詢

梁孫旭議員

## 關注道路工程質量和延誤處罰

隨著城市發展，舊區管線老化、擴大渠網、新區興建等基礎設施建設及迭代需求越發迫切，道路開挖有時在所難免，但亦正因道路工程持續不斷，所衍生的交通堵塞、空氣污染等問題，影響居民出行和生活質量。對此，本人建議特區政府持續審視並探索如何有效縮短工程週期，對出現工期延誤的工程實施嚴格監管並給予相應處罰；同時，積極採用新型道路材料，以多管齊下的方式減輕工程對居民生活和城市環境的影響。

自2023年8月試運行“道路工程統一平台”及同年9月實施《公共道路工程的通報及協調章程》以來，2024年度和2025年度的道路工程施工計劃相比過去已有所減少。但鑒於道路工程與居民出行、生活有直接關係，且隨著旅遊業的復甦，旅客數量大幅增加，道路工程對路面承載力的壓力依然存在。社會普遍期望政府能更高效地推進這些工程。為此，建議特區政府進一步強化施工質量及時間控制，採取切實有效的獎懲措施。須知，公共道路的使用和開挖本身就是一種成本，若因工期延長而增加成本，更是得不償失。

與此同時，隨著本澳交通流量的增加以及重型車輛的增多，沿用傳統瀝青的路面已難以應對當前的交通壓力，容易出現坑洞、凹凸不平等耗損情況。近年來，部分路面已採用新型瀝青物料鋪設，其耐用性顯著高於一般瀝青，有效降低了維修頻次。因此，建議相關部門擴大新型物料的使用範圍，並根據本澳實際情況，要求監察實體提升工程檢測標準，從而全面提高道路質量，降低路面損毀的機率。

為此，本人提出以下質詢：

一、“道路工程統一平台”及《公共道路工程的通報及協調章程》已實施逾一年，請問近年道路工程的工期延誤情況如何？以及有何具體、

相應的處罰措施？

二、鑒於傳統瀝青路面已難以應對當前交通流量和重型車輛的壓力，特區政府近年亦開始試用新型瀝青物料鋪設部分路面，且成效良好，請問會否擴大新型瀝青物料的使用範圍？未來，政府是否還有計劃引入更多創新材料和技術，並提高道路質量監測標準和技術要求，提高道路質量和耐用性？

三、為儘量降低對居民的影響，近年澳門的大型工程普遍以分階段形式進行，惟重新鋪設的路面無法得到良好的銜接，從而出現高低不平，甚至有大大小小的坑洞，例如內港南雨水泵站及下水道工程一帶。有關情況對駕駛者帶來安全隱憂，容易引發事故，請問相關部門將如何改進工程流程，確保各階段路面能夠平滑銜接，並有效解決當前已存在的路面不平整問題？